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 年 5 月 1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滨江东路玉菡路 28 号珠江新岸酒店裙楼二楼 218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8,733,8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9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暑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7 人，董事吴张先生、独立董事朱卫平先生、顾乃康先生、朱列玉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韩巍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黄静女士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2、议案名称：《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3、议案名称：《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4、议案名称：《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5、议案名称：《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6、议案名称：《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15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8,732,622	99.99	0	0.00	1200	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 普通股股东	212,926,507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5%普 通股股东	32,141,173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以下 普通股股东	3,664,942	99.96	0	0.00	1,200	0.03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 股股东	113,430	98.95	0	0.00	1,200	1.04
市值 50 万以 上普通股股 东	3,551,512	100.00	0	0.00	0	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2014 年度利 润分配预案》	34,967,298	99.99	0	0.00	1200	0.00

备注：以上为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不包括持股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9 为特别决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通过有效；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2 以上通过有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德恒（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铭 秦家乐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15 日